

## 关于申请上海市青浦区国防动员办公室作为上海青浦区 嘉杰国防教育综合促进中心的业务主管部门的请示

上海市青浦区国防动员办公室：

为进一步增强群众国防战备意识，更好的向社会大众宣贯国防动员相关法律法规，普及人防知识，按照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特申请筹备成立上海青浦区嘉杰国防教育综合促进中心，以适应新时代国防动员工作要求，为区域国防动员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，恳请贵单位作为本中心业务主管单位。

本中心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宪法、法律法规及相关国家政策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尊重社会道德风尚，信守职业道德，提供诚信服务，并自觉接受贵单位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；

二、严格按照本中心章程的规定的业务范围开展活动；根据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要求不断完善强化法人治理、资产和财务管理、项目和活动的开展、信息公开制度；自觉接受贵单位的监督和指导；

三、对于涉及本中心发展的重要事项、重要活动、重要人事变动等，及时向贵单位请示或报告。

请予批准！

上海青浦区嘉杰国防教育综合促进中心申请人：

2024年5月13日

程素娟  
王佩英